



❖ 註冊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4 日止

❖ 開學日期：115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

辦理事項	說明	洽詢單位及分機
<p>學籍資料</p>	<p>1、本須知所稱註冊係指：入學資格審查、學雜費繳納、學生個人相關資料繳交等事宜。</p> <p>2、學生補繳學力證明之最後期限，以錄取通知上所載日期為限；未依規定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，將依相關規定予以退學。</p> <p>★為建立完整學籍資料：</p> <p>(1) 【日間部新生】收到註冊單後，於 8 月 17 日前 登入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填寫基本資料。</p> <p>①系統登入：https://newstu.meiho.edu.tw 預設帳號：身分證統一編號（第一碼英文字母為大寫） 預設密碼：民國出生年月日（如 0890123）</p> <p>②資料填寫：請確認預設匯入之個人基本資料，如有錯誤請洽註冊組。</p> <p>(2) 【進修部新生】不需登入系統填寫。開學後請至學校首頁→美和單一入口網→師生線上服務/學生校務行政線上服務系統→其他/學生資料維護區，完成基本資料填寫。</p>	<p>本校總機 (08)7799821</p> <p>教務處傳真 (08)7791550</p> <p>【教務處】 註冊組分機 8182、8194、8204</p> <p>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</p> 
<p>新生健檢</p>	<p>1、新生健檢須知，各班請依排定時間前往興春樓地下一樓 GB109 集會堂。 （各班健檢排定時間，另行公告於衛生保健組網頁/最新消息）</p> <p>①日間部：115 年 9 月 10 日、9 月 11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08:00~12:00 ②進修部：115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六）、10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08:00~12:00 ③收費：\$ 500 元/位，請自備零錢。 ④檢查前需禁食 8 小時，請自行斟酌禁食時間（可喝少量開水）。</p> <p>2、115 學年度全體新生，請務必登入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於 9 月 30 日前線上完成【健康資料卡】之填寫。</p> <p>①系統登入：https://newstu.meiho.edu.tw 預設帳號：身分證統一編號（第一碼英文字母為大寫） 預設密碼：民國出生年月日（如 0890123）</p> <p>②操作說明：詳見衛生保健組網頁最新消息</p>	<p>【學生事務處】 衛生保健組分機 8226、8006</p> <p>115學年度新生健檢須知</p> 



辦理事項	說明	洽詢單位及分機
註冊繳費	1、 信用卡繳費 ：請撥語音專線(02)2760-8818 或網路操作 www.27608818.com 【學校代碼 8814602226，繳款帳號：繳費單上的銷帳編號（共 16 碼）】，取得授權碼三天後，自行至校務行政系統列印繳費憑證。 2、 ATM 繳費 ：請自行保留轉帳明細表以便查核，可於三天後至校務行政系統列印繳費憑證。 3、 便利超商、郵局繳費 ：須自付手續費，請自行保留繳費明細表以便查核，可於十天後至校務行政系統列印繳費憑證。 4、 現金繳費 ：請至元大銀行各地分行或至本校北區興春樓 3 樓出納組（平日 08:00~17:00）現場繳費，暑假繳費時間請參考其它注意事項第六點「暑假上班時間」。夜間及假日無專人收費，請同學務必至便利超商繳費。 5、 就貸或減免 ：申請辦理就學貸款或學雜費各類減免的同學，請詳閱減免與就貸申請流程中之規定事項（請至學務處網頁查詢）。	【總務處】 出納組分機 8111、8112
休、退學退費標準	1、 未繳交學雜費及各項費用者 ，視為 未完成註冊 ，將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 2、學雜費收費標準及新生註冊後退費規定（學生休退學退費要點）請至本校會計室網頁查詢。 3、辦理休、退學退費者，一律需繳交銀行帳戶資料，俾利退費作業。（元大、華南銀行不需扣手續費，其餘需扣手續費 10 元）。	【教務處】 註冊組分機 8182、8194、 8204
學分抵免	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5 年 9 月 27 日 ，申請方式請參閱 學分抵免申請說明（本須知第 5 頁） 。✧檢附文件：成績單正本（含課程大綱）或學分證明書正本及入學學年度之課程總表。	
選課	115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09:00 至 9 月 27 日（星期日）24:00； 開學二週內線上申辦加退選課；紙本加選至 115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15:00。	課務組分機 8179、8183、 8205、8186
減免學雜費（含免學費）	1、 日間部（五專）學生 ，註冊單已先行扣除【學費】（差額註冊單），如有其他特殊身分者（原住民、低收、中低收、身障...等），【雜費】還可以再扣除，所以須自行至【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】換新的註冊單。（路徑請掃描右邊 QR-code 或至學校首頁→ 新生 → 就貸減免 ）。 2、 日間部（二技及四技）進修部（二專、二技及四技） ，註冊單已先行扣除【 行政院補助 】（簡稱拉近方案），如有其他特殊身分者（原住民、低收、中低收、身障...等）【 擇優擇一 】申請，須【 擇優 】自行上【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】換新的註冊單（路徑請掃描右邊 QR-code 或至學校首頁→ 新生 → 就貸減免 ）。 3、 申請各項學雜費減免（含碩士）者 ，請於 9 月 14 日前 至線上登錄填寫學雜費減免申請資料（線上填寫完成後會產生申請書），再將申請書（列印後 切結書 親簽或電子簽（不可打字） ）及 應繳證明文件 （須繳交證明文件在申請書的最右邊），備齊後掃描成 PDF 或圖檔（資料須完整清晰），傳送至【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】（路徑請掃描右邊 QR-code 進入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→ 學務處 → 學雜費減免申請 ）；資料傳送後請留意傳送處有出現【 已收件 】及【 金額 】代表資料完整，請至【 其他 】→【 列印註冊繳費單 】列印【 新的註冊單 】繳費，出現【 待補件 】會有留言告知資料哪裡有問題，請更正後再傳送一次。 4、各項學雜費減免細節（含路徑圖及範例）請上學校首頁→ 新生 → 就貸減免 （ https://reurl.cc/N2D5rp ）。 5、兼具申請減免學雜費（含免學費及行政院補助）與就學貸款身份者，請先完成減免申請手續後，差額才可辦理就學貸款申請手續。	【學生事務處】 生輔組分機 8215、8222 【進修推廣部】 學生事務組分機 8614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
就學貸款	1、申請就學貸款者，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（請參閱臺灣銀行網站 https://reurl.cc/dp8d72 ）於 8 月 1 日起 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，並於 9 月 14 日前 將「就學貸款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」之學校存執聯掃描成 PDF 或圖檔（資料須完整清晰）傳送至【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】（路徑請掃描右邊 QR-code 進入 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 → 學務處 → 上傳就貸對保書 ），資料傳送後請留意傳送處有出現【 已收件 】代表資料完整，出現【 待補件 】會有留言	

辦理事項	說明	洽詢單位及分機
	<p>告知資料哪裡有問題，請更正後再傳送一次。</p> <p>2、申請就學貸款細節（含路徑圖及範例）請上學校首頁→新生→就貸減免（https://reurl.cc/N2D5rp）。</p> <p>3、註冊單收費項目【住宿費】有金額為校內住宿，無金額如果有校外租屋（需要有租賃契約書），校外租屋最高可貸金額註明於註冊單，有貸校外租屋者上傳【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】時，要同時上傳【就學貸款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」之學校存執聯】及【租賃契約書】兩項資料）。</p> <p>4、貸款有差額者，顯示【已收件】請至【新生基本資料登錄系統】→【其他】→【列印註冊繳費單】列印【新的註冊單】繳費。</p> <p>5、資格審核未通過者，仍須於繳費期限內繳納各項學雜費，否則視為未繳清學費，仍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</p>	
住宿	<p>1、有關宿舍服務及最新消息，請連結至本校首頁 ①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學生事務處→生活輔導組→宿舍專區（https://reurl.cc/kpvGn3） ②學校首頁→新生→住宿（https://reurl.cc/4l82N3）</p> <p>2、因應9月9日至9月11日新生訓練，需要提早入住的新生，請於8月31日之後撥打【宿舍專線】進行預約登記，以利宿舍安排寢室床位。</p>	宿舍專線 (08)7780145
交通車	<p>1、日間部同學欲搭乘交通車者，請於115年8月2日（星期日）前填寫搭乘校車調查表，選擇搭車路線及站別，於開學日發放繳費單後開始繳費。（❖夜間無交通車）（搭乘校車調查表：https://reurl.cc/qp64Xp）</p> <p>2、相關乘車路線及費用請至學校首頁→新生→交通或至總務處最新消息處查詢。</p> <p>3、日間部【新生】開學日起校車9月14日、15日及16日（星期一至三）共3天專車試乘，第4天起開始計費。</p> <p>4、交通車費用不含例假日及試乘，票價內容以網路公告為主。</p>	<p>十分幸福通運有限公司 服務電話： (07)3337168 吳小姐</p> <p>搭乘校車調查表</p> 
停車證申請	<p>1、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總務處→停車證申請專區。 停車證申請專區網址 https://reurl.cc/zQE90N</p> <p>2、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總務處→公告→115學年度停車費繳費方式。 停車費繳費方式網址 https://gad.meiho.edu.tw</p> <p>3、停車申請【線上登記完成】者，請於登記完成5日後，再進網址→登入→下載繳費單→至各超商及郵局付款。</p> <p>4、現金繳費：請至本校北區興春樓3樓出納組（08:00~17:00）現場繳費。【暑假繳費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（09:00~16:00）；夜間及假日無專人收費，同學可就近至便利商店繳費】。</p> <p>5、完成後憑收據至事務組領取車證（東區為停車卡）。</p>	<p>【總務處】 事務組 分機 8850</p> <p>出納組 分機 8111</p>
其它注意事項	<p>1、日間部開學上課日為115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；進修部開學上課日請依課程表時間為主。</p> <p>2、新生始業定向輔導時間：辦理日期、流程及相關規定，請參閱日間部學務處生輔組、進修推廣部網頁公告並配合參加。</p> <p>3、教科書統一由各班同學開學後自行向書局購買。（學校不代辦）</p> <p>4、本校行事曆、學則、選課及請假規定等相關規章、辦法及作業流程，事關個人權益，請務必自行至本校學生事務處及教務處網站查閱詳讀。</p> <p>5、為確保學生繳款流程順利且安全，請儘量前往本校指定之金融機構繳納。</p> <p>6、暑假上班時間：平日上午9:00至下午4:00。（國定假日不上班、如有異動請依最新消息公告為主）</p>	

►校址：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►網址：<https://www.meiho.edu.tw/> ►總機：(08)7799821

美和科技大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

本校115年3月6日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

月份	課程週次	星期							重要行事
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	
115年 8月	暑5						1	2	
	暑6	3	4	5	6	7	8	9	
	暑7	10	11	12	13	14	15	16	
	暑8	17	18	19	20	21	22	23	
	暑9	24	25	26	27	28	29	30	
	暑10	31							8/31-9/27學分抵免申請(開學前2週~開學第2週)
9月	暑10		1	2	3	4	5	6	
	暑11	7	8	9	10	11	12	13	
	一	14	15	16	17	18	19	20	9/14(一)開學註冊日 9/14-9/27加退選課時間(開學第1~2週)
	二	21	22	23	24	25	26	27	9/25中秋節(假) 9/27學分抵免申請截止 9/27紙本選課及網路選課申請截止
	三	28	29	30					9/28孔子誕辰紀念日(假)
10月	三				1	2	3	4	
	四	5	6	7	8	9	10	11	10/10國慶日(假)，於10/9補假
	五	12	13	14	15	16	17	18	
	六	19	20	21	22	23	24	25	10/25臺灣光復紀念日(假)，於10/26補假
	七	26	27	28	29	30	31		
11月	七							1	
	八	2	3	4	5	6	7	8	11/7六十週年校慶
	九	9	10	11	12	13	14	15	11/9-11/15期中考週
	十	16	17	18	19	20	21	22	11/16-12/27棄選課程作業(第10~15週)
	十一	23	24	25	26	27	28	29	11/28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
	十二	30							
12月	十二		1	2	3	4	5	6	
	十三	7	8	9	10	11	12	13	
	十四	14	15	16	17	18	19	20	
	十五	21	22	23	24	25	26	27	12/25行憲紀念日(假) 12/27棄選課程作業截止
	十六	28	29	30	31				
116年 1月	十六					1	2	3	1/1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(假)
	十七	4	5	6	7	8	9	10	
	十八	11	12	13	14	15	16	17	1/11-1/17期末考週 1/17課程結束
	寒1	18	19	20	21	22	23	24	1/18寒假開始
	寒2	25	26	27	28	29	30	31	

【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】

依據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第六條之三規定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：由原住民依其族別歲時祭儀擇定三日放假。

依據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第八條規定，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者，應予補假。調整放假及補行上班日期，除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，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調移並公告之。

行事曆將依教育部函轉相關放假規定進行規劃與調整

美和科技大學 學分抵免申請說明

項目	說明
申請身分	<p>一、轉系生。</p> <p>二、轉學生。</p> <p>三、重考生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。</p> <p>四、新舊課程交替學生（含復學生、重補修舊課程及格學生）。</p> <p>五、依照法令規定准許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者。</p> <p>六、新生入學前曾於專科以上學校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得酌情抵免，各系得依其專業需求訂定其他抵免限制。</p> <p>七、新生入學前曾取得大學校院之十年內（含）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學分證明書。</p> <p>上述資格之學生申請抵免科目時以現就讀學系規定之科目為原則。</p>
抵免範圍	<p>一、必修學分（含專業科目及通識科目）。</p> <p>二、選修學分（含專業科目及通識科目）。</p> <p>三、輔系學分（含轉系或轉學而互換主、輔系者）。</p> <p>四、雙主修（學位）學分。</p> <p>五、外校所修習之「服務與學習教育課程」得依規定申請抵免之。</p>
抵免學分上限	<p>一、轉入大二抵免（承認）學分不得超過 45 學分。</p> <p>二、轉入大三不得超過 64 學分，修習完成大三課程之相關科系之學生不在此限，其中專科部學分抵免總數，不得超過 56 學分。</p> <p>三、四技新生抵免不得超過 45 學分。</p> <p>四、二技新生（三年級）抵免不得超過 30 學分。</p> <p>五、碩士班（含在職專班）抵免不得超過其畢業學分二分之一（不含論文 6 學分）。</p>
抵免辦法	<p>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註冊組→相關規章→參考大學部／附設專科部學生抵免學分辦法（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grlLEX）。</p>
抵免證明文件	<p>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（含課程大綱）或十年內（含）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學分證明書正本。</p> <p>二、課程總表請洽各系或參考下載路徑：學校首頁→學術單位→各系網頁→課程規劃→課程總表。</p>
申請流程及注意事項	<p>一、學校首頁→學生→美和單一入口網→帳號為學號，密碼預設為身份證字號（英文小寫）→學生校務行政線上服務系統→註冊組→線上抵免。（❖手持裝置不開放此功能） （學分抵免操作手冊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Q2D8G9）</p> <p>二、學生申請抵免學分，以入學當學年度辦理一次為原則。請務必將欲申請的抵免科目，一次填寫完畢。確認所有資料無誤後送出，列印學分抵免申請表並簽名，連同抵免證明文件於申請期限內繳交至各系辦公室。</p> <p>三、經各系及相關教學單位審核、註冊組覆核後，學分抵免申請表影本擬請導師轉交學生存查。</p> <p>四、抵免學分後，仍須依學生選課辦法、抵免學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<p>線上抵免操作手冊</p>  </div>